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3-51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顺洁柔	股票代码	0025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海军	邹晶晶	
电话	0760-87885678	0760-87885196	
传真	0760-87885677	0760-87885677	
电子信箱	dsh@zhongshungroup.com	dsh@zhongshungrou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39,203,737.51	1,089,372,794.75	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521,896.01	65,729,724.27	2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177,172.25	60,756,493.49	3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423,436.05	110,275,267.65	-149.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1	23.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1	23.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3%	3.12%	0.5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11,997,471.94	3,425,754,979.87	2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47,910,989.73	2,202,206,957.32	2.08%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7,56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6%	93,792,348	93,792,348		
中顺公司	境外法人	21.47%	66,994,668	66,994,668		
隆兴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65%	14,508,000			
广州市佳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5%	12,948,000		质押	12,948,000
中山市中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	9,052,290	9,052,290		
常德市武陵区益嘉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6,188,364		质押	2,850,000
彭州市亨茂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5,671,92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4%	4,5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3,009,960			
中山市新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2,411,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十名股东中,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中顺公司、中山市中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邓颖忠、邓冠彪和邓冠杰控制下的企业,存在关联关系,其它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2.本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上半年,国内生活用纸行业继续产能扩张的态势。虽然欧债危机及美国经济放缓继续困扰全球经济,但生活用纸产品属于快速消费品,受国际经济环境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产能逐步释放,缓解了公司缺货压力,销售量持续上升。在改善销售结构的同时,销售费用率同比下降;公司通过统筹职级调整、精简人员,公司增产增销、加大奖励力度的同时,总人数减少,管理费用得到了有效控制;纸浆为生产用主要原材料,公司生产耗用的纸浆成本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重为50%以上,纸浆成本2013年上半年处于相对低位,公司盈利状况进一步改善。

同时,公司采取横向一体化,与关键客户建立战略联盟,以具有核心竞争力的Face和Lotion系列的手帕纸为重点,积极推动了洁柔品牌的美誉度和市场占有率的提升。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113,920.3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7%,营业利润10,979.3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19%;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8,152.1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4.03%。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①2013年2月,中山洁柔向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注销登记,根据该局出具的《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中山洁柔获准注销登记。自注销日起,公司不再将中山洁柔纳入合并范围。

②2012年12月,根据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中山市同福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2013年2月,中山市同福贸易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同时公司名称由"中山市同福贸易有限公司"变更为"中顺洁柔(中山)纸业有限公司"。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起,公司将中顺洁柔(中山)纸业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颖忠
201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3-49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3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2013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11名。本次会议以现场的方式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邓颖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香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关于中顺洁柔(香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追加2013年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现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确保公司业务发展所需,2013年度公司将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在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授信额度人民币20.8亿元的基础上追加2.5亿元,因追加综合授信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资金及外汇管理业务、贸易融资、项目贷款等。

并授权副董事长邓冠彪先生在不超过追加2.5亿元人民币融资额度前提下,可根据与各银行的协商情况适时调整在各银行的融资金额、融资类型、融资费用及融资期限等具体事项,并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五、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追加2013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2013年度担保额度总额再追加折合人民币不超过86,500万元。

《关于追加2013年度对外担保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201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3年9月9日召开201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3-50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2013年8月21日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红先生主持。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审核后,认为: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发表如下意见:公司能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承诺和深圳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执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资的项目一致,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3-52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2013年度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公司向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子公司、孙公司及母子孙公司之间201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总额折合人民币不超过195,955万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公司向子公司追加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子公司201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追加60,000万元担保额度。

为保障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公司拟追加向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门中顺洁柔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洁柔")、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云浮)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浮中顺")、全资孙公司中顺国际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顺国际")及中顺国际之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柔香港")2013年度担保额度总额折合人民币不超过86,500万元,追加的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具体情况如下:

2013年度担保的明细表(追加)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拟提供追加最高担保额度(单位:万元)	备注	
1	洁柔香港	74,142.60	本担保事项包括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及母子公司、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上述担保额度不超86,500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洁柔香港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按2012年经审计数据计算),美元折人民币汇率按6.1787计算
	中顺国际			
2	江门洁柔	12,357.40		
	云浮中顺			
合计		86,500		

上述子(孙)公司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资金及外汇管理业务、贸易融资、项目贷款等。

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副董事长邓冠彪先生签署在本次追加范围内的担保协议,即在不超过追加86,500万元的担保额度前提下,可根据上述公司与相关机构的协商情况适时调整上述公司实际担保金额,并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

二、被担保人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江门洁柔	2009.8.6	江门市新会区双水镇衙前村勒冲围、大冲口围(3#深加工车间)	15,033.97	生产高档生活用纸
云浮中顺	2012.9.4	罗定市双东街道双东居委会龙保路168	13,200	生产中高档生活用纸
洁柔香港	2009.12.1	FLAT/RM 2606 26/F C.C. WU BUILDING 302 -30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K	HKD 1	纸浆的采购
中顺国际	2006.6.2	FLAT/RM 2606 26/F C.C. WU BUILDING 302 -30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K	HKD 1	销售生活用纸产品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期(2013.6.30)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江门洁柔	99,171.63	71,451.35	32,327.91	3,670.19	100
云浮中顺	36,491.00	12,705.20	7.71	-434.22	100
洁柔香港	6,469.14	2,373.82	17,014.54	897.27	100
中顺国际	11,979.99	7,614.90	3,236.60	5.81	1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子(孙)公司担保的方式均为连带责任担保,追加的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子(孙)公司与有关机构最终协商后签署的合同来确定,最终上述各子(孙)公司实际追加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被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孙)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且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贷款主要为日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子公司担保)余额为零,公司实际已对子(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5.49亿元人民币,控股子孙公司之间担保总额为1.50亿元,占最近一期(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4.89%及6.80%,合计占最近一期(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31.70%,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3-53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顺洁柔(香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规划,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需要,促进境外采购的顺利开展,公司全资孙公司中顺国际纸业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洁柔")拟在澳门成立其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澳门)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为准,以下简称"澳门洁柔")。

2、审议情况

2013年8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顺洁柔(香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项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拟设立公司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顺洁柔(澳门)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为准)

2、拟注册资本:2.5万澳门元

3、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以自有资金出资,香港洁柔持有其100%股权

4、拟定经营范围:批发及贸易

5、设立地址:澳门,具体地址暂未确定

6、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以上除持股比例外,其余均以最终注册信息为准。

三、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设立境外子公司,公司将不断开拓新的市场领域,特别是公司境外采购的业务上,公司将加强与国际浆板市场的相互联系,及时获取海外市场的最新信息,拓宽境外融资渠道,促进公司快速、可持续发展。投资设立澳门洁柔是实施发展战略的一项重要举措,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推动意义,将发挥重要作用。

2、存在的风险

(1)澳门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内地存在较大区别,公司第一次在澳门设立子公司,需要尽快熟悉并适应澳门的商业和文化环境,这将给澳门洁柔的设立与运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2)存在经营管理及市场变化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3-54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9月9日(星期一),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201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3、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13年9月9日(星期一)上午10:00。

4、股权登记日:2013年9月5日(星期四)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地址: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9月5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追加2013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3年9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60-87885678、0760-87885196

传真号码:0760-87885677

联系人:张海军、邹晶晶

通讯地址: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

邮政编码:528411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若有其它事宜,另行通知。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授权委托书及参会回执。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3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追加2013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填表说明: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中填"√",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不选或多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3、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2

回　执

截止2013年9月5日,我单位(个人)持有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请拟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于2013年9月6日前将回执传回公司。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3-032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士达	股票代码	0025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艳红	宁文	
电话	0755-86168479	0755-86168479	
传真	0755-86169275	0755-86169275	
电子信箱	caiyh@kstar.com.cn	ningwen@kstar.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7,198,317.07	388,730,792.89	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420,497.68	39,709,282.13	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374,610.45	37,377,524.36	1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327,594.98	-97,416,793.50	80.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9	1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9	1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	3.20%	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41,034,662.32	1,650,674,112.98	-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97,892,374.95	1,285,535,828.58	0.96%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11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科士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4%	137,448,000	137,448,000		
刘玲	境内自然人	3.72%	7,695,000	7,695,000		
李祖榆	境内自然人	2.15%	4,450,500	4,450,500		
刘耀	境内自然人	0.65%	1,354,500	1,354,500		
胡志军	境内自然人	0.18%	370,600	0		
李春英	境内自然人	0.17%	360,000	360,000		
杨春英	境内自然人	0.17%	346,792	0		
蔡艳红	境内自然人	0.14%	290,250	290,250		
彭克斌	境内自然人	0.14%	290,250	290,250	质押	290,250
林华勇	境内自然人	0.14%	290,250	290,2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刘玲女士为新疆科士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程宇先生为夫妻关系;刘耀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玲女士的弟弟;李祖榆先生、李春英先生、蔡艳红女士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林华勇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股东中的第五名即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第一名股东胡志军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70,600股。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受国际金融危机后遗症的影响,全球经济延续了2012年发展迟缓的趋势,经济复苏步履蹒跚,挑战超出预期,但伴随全球LET持续兴起、4G迭代与升级、大数据、物联网等的快速发展又将为UPS市场新的增长注入活力。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和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发展规划及经营目标开展工作,坚定推行"行业+渠道"双轮驱动市场拓展战略以及以数据中心核心市场为目标的高端市场拓展战略,通过不断加大品牌建设力度、积极拓展产品销售市场、持续提高自身的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不断加强经营风险控制和成本管理等方式,从而保证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经营业绩稳中有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719.8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42.0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35%,基本每股收益0.21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5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以下几方面工作:

1、深化国内"行业+渠道"的经营模式,加快海外的营销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发挥全国28个省区级办事处营销平台的作用,提升了对市场的反应速度,保持金融、通讯等优势行业的稳定增长,并在电力行业、轨道交通、工业化信息建设等行业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同时公司在光伏逆变器产品的销售上取得了较快的增长、在新产品精密空调销售渠道上做好了前期的准备工作。

公司海外市场的销售从2012年度开始转型,由原来以后备机为主逐步扩大到性能较高的模块机、在线机等产品,同时加强各区域的营销队伍建设,报告期内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海外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2.08%。

2、加强研发的管理,推行产品线负责制,加快了研发与市场的结合速度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的投入,取得2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外观设计专利;公司累计已取得8项发明专利,54项实用新型专利,32项外观设计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7项。

报告期内,公司对研发部门的架构进行全面梳理,进一步调配和整合研发资源,设立了9个产品线,大力推行产品线负责制,及时了解市场对产品性能的需求,做到销售与研发的紧密衔接,提升了产品与市场的结合度。

3、加强信息化建设,加强流程梳理,实现业务与财务一体化

报告期内,为了加强客户及销售的管理,公司启动CRM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的调研及设计工作,预计10月份可以上线投入使用。同时,公司信息部门在上半年逐步完善OA、PDM、ERP系统的功能,进一步梳理了销售、生产、研发、财务等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规范内部管理工作,完善各信息系统之间的互相制约,进一步控制生产经营风险,提升了公司整体的运营效率,为公司未来的规模扩张打下了良好的管理基础。

4、巩固对供应链的精细化管理,加强成本的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对供应商进行整合,从价格、材料质量、交货及时率、付款方式等全方面对供应商进行考核,淘汰不合格供应商,加强与优质供应商的全面合作,明显改善了公司产品的质量、交货及时率,有效地降低了采购成本,稳步提升了产品的毛利率水平。

5、深化全员考核机制,提高员工的积级性

公司继2012年对生产、销售、研发推行考核机制后,上半年进一步推行全员考核机制,理顺公司各部门的组织架构,明确员工的责、权、利,大大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为公司保留和吸引了研发、销售及管理方面的优秀人才,提高了各部门之间的协同效率及全公司的管理效率。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程宇
201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3-030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1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8月22日上午9:30在深圳高新区软件园一栋四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其中独立董事张锦慧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程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13年8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13年8月23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2013年8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3-031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1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8月22日上午11:00在深圳高新区软件园一栋四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华勇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蔡艳红女士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13年8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13年8月23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2013年8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3-034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将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15号"文件许可,公司于2010年11月29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9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50元,共募集资金94,250.00万元,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发行费用后将余款89,042.50万元于2010年11月29日汇入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设的验资专户,账号601270000476l。

另外扣除公司累计发生6,796,814.09元的其他发行费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3,628,185.91元。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之出具了深鹏所验字[2010]418号《验资报告》。

2、截止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1-6月	以前年度
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82,660,306.05	883,628,185.91
加:本期募集资金净额	-	-
减: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	155,826,830.20	435,556,940.73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手续费	3,489.28	2,930.20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利息	3,797,395.49	34,591,991.07
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30,627,382.06	482,660,306.0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